

汽(機)車、腳踏車清冊

編號	保管字號	物品名稱	數量			備註
1拍	111保管277號	機車(K57-998(含鑰匙2把,車身左側把手斷裂))	1台			1.得重新驗車領牌。2.尚積欠汽車燃料使用費360元、違規罰鍰2,700元、無動保設定。
	111保管504號	其他一般物品(腳踏車)	1台			
		其他一般物品(自行車安全帽)	1個			
	112保管144號	汽車(無號牌(車牌OL-2102已註銷)(含鑰匙一把))	1台			1.車牌OL-2102因停駛逾期逕行註銷,得重新驗車領牌。2.無欠繳稅款、燃料使用費、罰鍰等。